

壹、依據：

- 一、臺北市教育局112年03月02日北市教體字第1123016023號函。
- 二、本校防疫工作會議決議。

貳、共通性指引：

一、**教職員工生本人確診或快篩陽**(本次未變更相關防疫措施)：自111年1114起調整為【5+n】確診者居家照護天數由7日改為5日防疫隔離假~請依衛生單位開立之居隔書所載之日期，進行居家隔離。依中央指揮中心111年0507發佈之解隔條件~~確診者於解除隔離後免快篩即可正常到校上班上課，惟到校上班上課時需進行7日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應落實防疫規範。

教職員工生本人確診或快篩陽-【5+n】5日防疫隔離假

確診(快篩陽)者→【5+n】需填疫情通報google表單，假別：防疫隔離假5天  
生輔組依通報表單統一銷假，無需交假卡；如超過5天，請依一般請假流程請假並自己交假卡  
學生→5日不到校→除通報校安，如遇定期考試，需事先自行向教務處註冊組申請補考或免考。  
教職員工→5日不到校→除通報校安，需通報各單位處理職代、課務事宜→通報人事室處理假務。  
【防疫隔離假5日期間之起算日因視訊看診醫師通報日期會有所不同，以居隔書登載日期為主】  
【依中央指揮中心111年0507發佈之解隔條件~~確診者於解除隔離後免快篩即可正常到校上班上課】

二、**教職員工生同住家人確診【含住宿生】**(本次未變更相關防疫措施)：依111年1207規定，不論疫苗接種劑次皆採【0+7】~因同住家人及室友確診免居隔；依112年0207新制：取消外出須有2日內快篩陰性結果之規範，改為「自主防疫期間如出現症狀再使用家用快篩試劑篩檢」。

教職員工生同住家人確診【含住宿生】-【0+7】  
-無需居隔，取消外出須有2日內快篩陰性結果之規範

同住家人確診者→【0+7】無需填疫情通報google表單  
★依0207新制：無需居隔，取消外出須有2日內快篩陰性結果之規範，改為「自主防疫期間如出現症狀再使用家用快篩試劑篩檢」。如無快篩陽，請依一般請假流程請假並自己交假卡  
★D0：為與確診家人最後之接觸日

三、**返國入境者**(本次未變更相關防疫措施)：自111年1013起實施【0+7】方案：比照上列同住家人確診，無需居隔。依112年0207新制：取消外出須有2日內快篩陰性結果之規範，改為「自主防疫期間如出現症狀再使用家用快篩試劑篩檢」。

四、**自主應變對象**：快篩試劑發放規定，自112年0306起，變更規定如下，取消發放同班同學1人1劑快篩試劑之規定，無症狀可正常上班上課，變更為於出現症狀時，建議佩戴口罩，並可依實際使用需求向健康中心申請快篩試劑並返家篩檢(學校無須檢核，採自主健康監測)。

快篩試劑發放規定：自112年3月6日起，變更規定說明如下：

自主應變對象：自0306始，取消發放同班同學1人1劑快篩試劑之規定，無症狀可正常上班上課，變更為於出現症狀時，建議佩戴口罩，並可依實際使用需求向健康中心申請快篩試劑並返家篩檢(學校無須檢核，採自主健康監測)。

#### 五、疫情通報(本次未變更相關防疫措施):

(一)本校教職員工生遇有快篩陽或確診狀況時，依111年1114新制，因同住家人及室友確診免居隔，不論疫苗接種劑次皆均採0+7自主防疫，故1114始調整為本人確診才需填報表單通報學校，並依指示進行後續處理，通報網址如下<https://forms.gle/kKfUdafhxzw5BkSk6>。

(二)本校教職同仁遇有快篩陽或確診狀況時，除進行校安通報外，並應主動通報人事室及教務處處理假務及課務事宜。

#### 六、佩戴口罩措施調整：配合中央自112年0306起適度放寬戴口罩等防疫措施，校園防疫相關規定調整說明如下：

(一)校園㊟㊟㊟空間及場域，取消應全程佩戴口罩之規定，由師生自行決定，尊重師生自主意願。

(二)惟校園內健康中心或公共運輸工具(如校車)，比照指揮中心規範之指定場所，依規定仍應佩戴口罩。

(三)若本身為自主防疫期間、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或有相關症狀、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仍應戴口罩。

佩戴口罩措施調整：自112年3月6日起，校園防疫相關口罩規定說明如下：

- ★校園室內外空間及場域，取消應全程佩戴口罩之規定，尊重師生自主意願
- ★惟校園內健康中心或公共運輸工具(如校車)，依規定仍應佩戴口罩
- ★若本身為自主防疫期間、自主健康管理期間，或有相關症狀、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仍應戴口罩

七、體溫量測(本次未變更相關防疫措施)：開學第1-2週(112年0213-0224)，學校應落實入校(園)時師生體溫量測；自第3週(112年0301)起即恢復為師生應於上學前於家中測量體溫，採自主健康監測，師生應於上學前於家中測量體溫，採自主健康監測，如在校期間身體不適請至健康中心。

八、校內教職員工疫苗接種或快篩要求(本次未變更相關防疫措施)：1111起，取消具有「接觸不特定人士或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性質之場所(域)工作人員之COVID-19疫苗追加劑(第3劑)接種規範或快篩之限制，學校工作人員及志工家長未接種滿3劑新冠肺炎疫苗者(含從未接種者)，無須每週提供1次快篩陰性證明，即可入校提供服務。【依1111北市教體字第1113096424號函修正1103教育部總指引辦理】

九、機關洽公、廠商、工程人員及一般訪客：回歸正常校安程序辦理。

#### 參、集會活動防疫指引：

##### 一、學校集會活動指引：

(一)校慶、體表會：園遊會可販售食品，學校可預先規劃飲食區鼓勵定點食用，**鼓勵佩戴口罩**、維持防疫社交距離，室內應注意通風；活動辦理完竣後應進行全面清潔消毒工作。

(二)畢業旅行、校外教學：

- 1、學校教職員工生於自主防疫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尊重其個人意願，決定是否參加校外教學【須無症狀】，用餐規定依在校用餐方式。
  - 2、「跨夜活動」旅程遇有疑似症狀或快篩陽、確診個案處理流程如下：
    - (1)快篩陽性者：應立即連繫家長接回或送醫。
    - (2)同班同學/導師有症狀者：取得家長同意由旅行社隨行之醫護人員協助快篩：快篩陽性者，應立即連繫家長接回或送醫。
    - (3)同班同學及導師無症狀者：不中斷行程為原則，建議佩戴口罩。
  - 3、搭乘公共運輸工具(如遊覽車)時，應佩戴口罩。
- (三)畢業典禮：可辦理實體畢業典禮，並衡酌畢業生人數及適切辦理場地與方式，亦可採多元辦理機制。如於通風不良處辦理則鼓勵佩戴口罩。

#### 校慶、體表會

園遊會可販售食品，學校可預先規劃飲食區鼓勵定點食用，鼓勵佩戴口罩、維持防疫社交距離，室內應注意通風；活動辦理完竣後應進行全面清潔消毒工作。

#### 畢業旅行、校外教學

- ★學校教職員工生於自主防疫及自主健康管理期間，尊重其個人意願，決定是否參加校外教學【需無症狀】，用餐規定依在校用餐方式。
- ★跨夜活動旅程遇有疑似症狀或快篩陽、確診個案處理流程如下：
  - (1)快篩陽性者：應立即連繫家長接回或送醫。
  - (2)同班同學/導師有症狀者：取得家長同意由旅行社隨行之醫護人員協助快篩：快篩陽性者，應立即連繫家長接回或送醫。
  - (3)同班同學/導師無症狀者：以不中斷行程為原則，並建議佩戴口罩。
- ★搭乘公共運輸工具(如遊覽車)時，應佩戴口罩。

#### 畢業典禮

★可辦理實體畢業典禮，亦可採多元辦理機制，如以個別班級、部分班級輪流、線上視訊直播或戶外(或穿堂)場地等方式辦理，如於通風不良處辦理則鼓勵佩戴口罩。

肆、其他：本校防疫指引得視疫情狀況滾動修正並經防疫工作小組決議或校長核示後即時公告實施。